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 2016-174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1 月 30 日，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67），现将有关事项补充如下：

2016 年 11 月 29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蒋锡培先生、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蒋华君先生通知，蒋锡培先生和蒋华君先生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60895 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60674 号），因前期公开增持本公司股票行为（详见相关增持通知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相应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的公示及公司相关公告），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进行立案调查。

蒋锡培先生、蒋华君先生均表示将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此次调查不涉及公司，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及网站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